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规定,本项目专门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《中 小企业声明函》不符合本文件要求或未提供的,投标文件无效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[2020]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的宝应县农业技术综合服务中心采购编号为 _JSZC-321023-HCZX-C2025-0087 , 2025 年宝应县部级化肥减量增效"三新"集成配套推进 县建设肥料采购的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根据 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 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)的规定,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 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缓释尿素,属于 工业(不得修改) 行业;制造商为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,从业人员 578 人,营业收入为 136457.0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89964.25 万元,属于 (√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);
- 2. (标的名称),属于 行业;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人,营业收入 为_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,属于_(□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 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

企业名称 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LA 农大胆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期: 2025年 15日

备注: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 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 查;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 价格将不做相应扣 除。
 - 3. 供应商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

企业名称 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山东农大加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902306228期 2025年10月15日